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 2019 年度董事会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 2019 年度董事会会议书面通知及补充通知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27 日、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力先生召集、副董事长张巍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转换 QD 项目核算方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年审机构）审计，2019 年度（母）公司净亏损 36,843,507.22 元，不提取法定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9,641,194.91 元，减去当年分配上年股利 0 元，再减去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9,537,699.45 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73,259,988.24 元。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及项目投资。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2019 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对 2019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母公司）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债券投资、承兑汇票、银行保函等。具体如下：

序号	银行类金融机构	综合授信融资额度（万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0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0,000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00
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5,000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00
6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7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合计	205,000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经营资金需求及各银行资金成本选择使用各家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不超过 205,000 万元总融资额度的前提下，调整在各银行的实际融资额度，并签署相关具体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 1 涉及的《关于转换 QD 项目核算方法的公告》，议案 3、7 涉及的《2019 年度报告》《2019 年度报告摘要》、年审机构出具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4 涉及的《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5 涉及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年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议案 8 涉及的《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及年审机构出具的专项说明，议案 9 涉及的《对 2019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议案 10 涉及的《关于 2020 年度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议案 12 涉及的《公司章程修正案》，以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 2019 年度董事会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